

視光學系選才理念與評量尺規構面之設定說明

依據本系希望培養學生四大核心能力，設計選才能力面向、挑選具備潛在特質學生

本系四大核心能力對照	選才能力面向	參採項目
●視光專業知識與能力 ●分析判斷及獨立思考能力	課程學習成果 參考課程學習成果	自然、生物等課程之學習成果或專題成果之書面報告
●視光專業知識與能力 ●視光臨床應用與視覺科學研究能力	基礎學科能力 參考在校成績證明 (自然科學與語言課程相對表現)	在校成績證明
●視光臨床應用與視覺科學研究能力 ●分析判斷及獨立思考能力	主動探索與思考能力 參考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	透過校內外課程或活動中自我學習具體結果。由經驗中學習自我省察及反思。
●分析判斷及獨立思考能力 ●專業論文研讀與口語表達溝通協調能力	自我學習與生涯規劃能力 參考讀書計畫及未來學習計畫 與生涯規劃	描述求學、學習及個人特質養成歷程。 未來學習規劃及生涯規劃